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泉发改审〔2025〕112号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公园老旧设施改造提升工程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的复函

泉州市城市管理局：

报来《关于申请批准公园老旧设施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的函》及有关附件收悉。泉州市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进行审查并出具相关意见，现对公园老旧设施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代码：2511-350500-04-01-831155）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函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项目已列入2025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计划，项目的建设将有效提升公园服务能力与公共安全水平，优化市民游园体验，对持续改善民生、增强城市魅力和推动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经研究，原则同意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

二、项目单位：泉州市公园中心。

三、建设地点：泉州市鲤城区、丰泽区。

四、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拟对泉州市区东湖公园、释雅山公园、芳草园、刺桐公园、中山公园、滨海公园、魁屿公园等 7 个公园的老旧设施进行更新改造，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一）对东湖、中山等 7 个公园的老旧公厕按二类标准进行改造提级，对不满足要求的公厕进行原址改扩建，涉及公厕 18 座；

（二）对各公园雨污水管线排查疏通，并进行雨污分流及排放口改造，线路约 1.2 公里；

（三）东湖公园水闸主体结构存在安全隐患，需进行翻建及智能化改造；魁屿公园水闸智能化改造（包括水位监测、远程操控等）；

（四）各公园老旧照明设施改造（包括路灯更换 710 盏，线路改造 11.5 公里，更换夜景灯 11 盏等）；

（五）芳草园崇正书院及释雅山公园西大门等房屋及设施整治；

（六）各公园园路地铺翻新改造约 2050 平方米，中山公园塑胶跑道更新改造，面积约 4600 平方米。

五、主要设计标准：《公园设计规范》（GB51192—2016）、《城市绿地设计规范》（GB50420-2007）、《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T82-2012）、《城市道路绿化规划与设计规范》（CJJ75-97）、《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CJJ14-2016）、《屋面工程技术设计规范》（GB50345--2012）、《室外排水设计标准》（GB50014—2021）、《无障碍设计规范》（GB50763-2012）等规范、标准执行。

六、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经审定，项目总投资概算控制在 1829.22 万元以内，其中工程费用 1616.3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25.73 万元，基本预备费 87.11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按《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泉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5 年市本级政府投

资项目计划的通知》（泉发改〔2025〕165号）有关规定筹措解决。

七、建设期限：12个月。

八、招标内容：项目单位应根据招标投标法、国家和我省工程项目招投标管理具体规定，严格依法依规认真开展招标投标工作。其采购事宜依照有关规定执行。

九、项目已按有关规定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经泉州市城市管理局确认，项目总体风险等级为低风险。请严格落实项目社会稳定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十、相关要求：请你局督促项目单位在项目开工建设前，依法办理规划许可、安全生产、环评审批等相关报建手续。并据此进一步优化施工图方案，落实项目建设条件，依法做好项目招投标，严格控制项目质量及投资，确保按计划完成项目建设任务。项目施工中，要履行职责，加强监管、确保工程质量及杜绝浪费，项目竣工验收按实结算。

请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的基本信息。

如需对本项目审批文件所确定的内容进行调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委报告，并按照相关规定办理。

附件：公园老旧设施改造提升工程概算审核表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12月8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公园老旧设施改造提升工程概算审核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审核价
一	工程费用	1616.38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	125.73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29.25
2	施工图设计审查费	1.94
3	招标代理费	7.73
4	工程概算编制费	0
5	工程造价咨询费	12.93
6	工程监理费	35.91
7	工程设计费	23.32
8	公厕危险性鉴定费	5.00
9	工程勘察费	4.80
10	工程保险费	4.85
11	防雷技术服务费	0.29
三	基本预备费	87.11
四	工程概算合计	1829.22

抄送：省发展改革委，市政府办、财政局、资源规划局、住建局、公安局、生态环境局、统计局，丰泽区政府、鲤城区政府，市公园中心。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12月8日印发